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 一、因應 2050 淨零目標與氣候變遷調適，辦理旗美污水廠碳中和示範案，建立長期減碳路徑與落實執行淨零目標。（淨零）
- 二、水資源循環再利用，將鳳山、臨海及橋頭污水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產製再生水給產業使用，並辦理楠梓再生水廠興建，及因應產業新增需求評估擴增再生水。
- 三、興建擴建路污水主幹管(第二過港段)及中華路污水主幹管，以提高污水管網穩定性，使高雄污水下水道系統得以永續營運，確保鄰近河、港水域水質。
- 四、改善曹公新圳溢淹造成仁武淹水問題，並持續辦理後勁溪瓶頸段拓寬作業、增闢滯洪池，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五、因應凱米颱風災情，辦理典寶溪流域滯洪池擴容、防洪牆加高、提升抽水機組容量等非對稱治理，提升防洪韌性。
- 六、開創中區污水處理廠新里程，功能提升工程合併代操作模式，以長期規劃與使用者角度，落實設備節能、減碳、延壽與提升設備健全度及處理成效。
- 七、積極推動本市各污水區的主次幹管佈設及用戶連接管等工程，加速提升本市用戶接管普及率，改善住家環境衛生及河川水質。
- 八、研擬極端氣候下的排水改善對策，全面盤點下水道系統建置情形，以強化區域防洪能力，苓雅、新興、三民、鳳山及大寮等區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持續爭取中央補助。
- 九、擴充既有智慧防汛系統，蒐集水情監測數據進行排水改善分析，增設智慧感測元件，115 年度再建置 2 處系統應用，輔助決策進行淹水模擬模式及智慧操作。
- 十、改善楠梓區右昌地區積淹水問題，減輕 E 幹線排水系統負荷，提升美昌抽水站防洪排水能力，降低淹水災害及損失。

- 十一、旗津沿岸低窪地區因每年農曆大潮造成海水倒灌，推動大潮改善計畫，提升旗津地區防潮及排水功能，降低海水倒灌災害與損失。
- 十二、左營區中海路增設箱涵，併同濱海聯外道路開闢，整體規劃排水系統，並收集左營軍校路一帶周邊排水，提升防洪能力。
- 十三、改善時代南二路、凱旋四路及中華五路一帶逢豪大雨易淹水情形，提升該地區排水通洪能力。
- 十四、加強山坡地保育治理，提升水土保持成效，預防災害並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考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壹、一般行政	一、行政管理	338,292	
	二、業務管理	337,691 601	
貳、營運行政	營運管理	2,485,417	
參、水質保護工程	污水系統	3,577,239	
肆、水利工程	一、排水防洪	5,160,831	
	二、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	4,693,854	
	三、水土保持	406,977	
		60,000	
伍、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300	
合計		11,562,079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15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施要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 (單位：千元)	備註
壹、一般行政 一、行政管理	配合業務推展，辦理一般行政管理事項，包括人事費、業務費、獎補助金等	依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338,292 337,691	
二、業務管理	加強各項文書、研考、人事、會計、政風管理，落實計畫管制、考核作業，務實推展行政革新工作，強化為民服務措施，提高行政效率	1.辦理一般行政業務、處理文書、庶務、出納、研考等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2.辦理會計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3.辦理人事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4.辦理政風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5.成立河川志工巡守隊辦理河川維護管理業務。	601	
貳、營運行政 營運管理	辦理中區污水處理廠、截流站及匯流站、高雄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等營運管理；污水處理廠回饋金；車輛管理及維護；污水下水道四期約用人員；水利行政；防洪維護；土石管理；水土保持；中央補助受災地區防水閘門等案	1.從事下水道工程操作及維護人員，因工程環境特殊，經常出入缺氧及有害氣體之場所，且工作環境高壓電密佈，沈箱、高架設施眾多，故嚴格要求「勞工安全與衛生」之管理、落實員工健康檢查，以防事故發生，保障員工生命安全。 2.為維護機電設備、河川巡查及雨、污水下水道之正常運作，相關工程設備檢修及更新暨綠化工程均依年度預算執行。 3.污水處理廠回饋金交由當地區公所執行。 4.使各種車輛、機具發揮效能。 5.預防盜採砂石，確保河川環境安全。 6.防範天災，確保市民環境安全。	2,485,417 2,485,417	
參、水質保護 工程－污水系統			3,577,239	
(一) 河川水質改善計畫	環境部補助辦理「高雄市鳳山溪水質提升計畫-鳳山溪上游水質淨化場功能提升計畫(調查及基本設計)」中央補	中央補助，補辦預算。	1,900	

	助，補辦預算)			
(二)促進民間參與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BTO計畫	促進民間參與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示範案之興建、移轉、營運(BTO)計畫建設服務費	1.本計畫係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之規定辦理，屬延續性計畫。 2.本年度預算編列市府配合款10,960千元。	10,960	
(三)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	支付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及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專案管理服務技術案(辦理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營運期間協助細部設計圖說審查、施工監督、督導管理、資產管理等委託事項)	本案辦理： 1.內政部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補助辦理「高雄市楠梓區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 2.內政部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補助辦理「高雄市楠梓區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	371,971	
(四)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	本市土地面積為29萬4,762公頃，計10個污水區，涵蓋愛河、後勁溪、鹽水港溪、鳳山溪、阿公店溪、典寶溪、高屏溪及二仁溪等八大流域，總規劃服務面積約3萬9,283公頃	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辦理計畫如下： 1.高雄污水區第六期實施計畫 2.高雄污水區第六期實施計畫-擴建路污水主幹管(第二過港段)暨中華路污水主幹管(第一區)新建工程 3.臨海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 4.楠梓污水區(蚵仔寮、大社、仁武、及鳳山厝區域)第二期實施計畫(因縣市合併，將梓官區、蚵仔寮社區、仁武區、大社區部分區域劃設併入楠梓污水區，並以不影響楠梓BOT案之執行，採政府自辦方式爭取中央補助) 5.鳳山溪污水區第五期實施計畫旗美污水區第三期實施計畫 6.岡山橋頭污水區第二期實施計畫 7.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政府應辦工程 8.輔導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廢除或改設為污水坑補助計畫	1,332,850	
(五)污水下水道系統應急費	1.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之污水系統工程及支應本年度、以前年度不足之土地等 2.支應各工程訴訟所提供擔保金	支付土地價款、補償費、工作費、施工費、工程管理費、規劃費等。	8,303	
(六)中區污水處理廠功能提升計畫	本案可使本廠符合法規、設備延壽、節能減碳、降低操作風險及確保營運管理績效等要	辦理中區污水處理廠廠站設備延壽及節能改善等各項計畫。	20,000	

	求，以因應未來污水下水道接管率提升及環境生態保護之要求			
(七)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	水資源保育	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辦理「加油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中央補助2,652千元、配合款748千元，補辦預算)	3,400	
(八)再生水工程推動計畫	多元開發水資源	本案辦理： 1. 民間參與高雄市臨海污水處理廠暨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計畫 2. 高雄市楠梓再生水廠興建移轉營運案 3. 高雄市橋頭再生水廠興建移轉營運案 4. 本年度編列中央補助款540,000千元。	1,827,855	
肆、水利工程 一、排水防洪			5,160,831 4,693,854	
(一)排水興建工程	改善本市各行政區易淹水地區之排水防洪設施，降低水患發生機率，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依據全市易淹水地區調查及前年度各界反映排水防洪功能欠佳地區及現場會勘紀錄，興建排水設施，通暢排水，解決市區積水以改善市區環境衛生。	151,000	
(二)水利工程規劃設計費	辦理區域排水(含抽水站)委託規劃設計監造作業	支付委託規劃設計費用。	12,192	
(三)高屏流域疏濬作業	辦理高屏溪疏濬作業。	本案辦理： 1. 荖濃溪高美大橋河段疏濬作業 2. 荖濃溪新威大橋河段疏濬作業 3. 高屏流域河段疏濬作業 4. 高屏溪斜張橋上下游河段疏濬工程	133,000	
(四)中小排水及道路側溝(聯通管)工程	配合市政建設及緊急需要辦理中小排水、側溝等排水興建或維護改善工程	本案辦理： 1. 中小排水設施興建修繕及環境維護計畫 2. 道路側溝設施興建及維護計畫 3. 道路側溝養護工程 4.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分署補助辦理「114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中央補助，補辦預算)。 5.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綠能科技研究所補助辦理「楠梓區青埔溝童玩生態公園綠美化及相關設施維護」(其他中央補助，補辦預算)。 6. 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分署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補助辦理「114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中央補助，補辦預算)。 7. 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分署水資源作業	235,968	

(五)雨水下水道工程	支付平均地權基金及辦理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及新建工程	<p>基金公益支出補助辦理「113年度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中央補助，補辦預算)，補助那瑪夏區公所辦理瑪夏區部落內環境及道路改善工程。</p> <p>本案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愛河河堤整建工程(K 幹線出口至 D 幹線出口段)：歸墊 80 至 83 年度平均地權基金墊付款。 2. 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及興建改善計畫。 3.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補助辦理「113 年 7 月凱米颱風公共設施復建」(中央補助，補辦預算)。 4.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補助辦理「113 年 9 月豪雨及 10 月山陀兒颱風公共設施復建」(中央補助，補辦預算) 5.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補助辦理「113 年 1027 震災及康芮颱風公共設施復建」(中央補助，補辦預算) 6.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補助辦理「凱米颱風災後雨水下水道增辦清淤」(中央補助，補辦預算)。 7. 內政部補助辦理「113 年 10 月山陀兒颱風公共設施災後復原」-災後樹木復原工程(中央補助，補辦預算)。 8. 補助山地原住民區辦理「113 年 7 月凱米颱風公共設施復建」等相關經費(補辦預算) 9. 支付鳳山溪幹線改善工程(博愛橋至大智陸橋)、後勁溪排水幹線整治工程及曹公新圳排水改善工程第一、二期支付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持分土地分期價購款。 10. 補助山地原住民區辦理「113 年 9 月豪雨及 10 月山陀兒颱風公共設施復建」等相關經費(補辦預算)。 11. 補助山地原住民區辦理「113 年 1027 震災及康芮颱風公共設施復建」等相關經費(補辦預算)。 	1,414,177	
(六)水利工程用地費	辦理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	支付本府辦理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鳳山溪幹線改善工程(博愛橋至大智陸橋)、後勁溪排水幹線整治工程及曹公新圳排水改善工程第一、二期支付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持分土地分期價購款。	26,000	
(七)排水設施維護應急費	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排水防洪系統及海堤興建工程及支應本年度、以前年度不足之土	115 年度編列 31,889 千元。	31,889	

	地、工程費等。同時支應各工程訴訟所提供擔保金			
(八)水資源保育計畫	經濟部水資源保育計畫補助辦理「114年度水資源保育計畫」	115年度編列14,900千元。	14,900	
(九)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辦理排水防洪改善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經濟部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補助辦理「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七批次)-燕巢區筆秀排水護岸整治工程(第三期)-用地費(中央補助11,603千元，市府配合款6,814千元，補辦預算)。 2. 經濟部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補助辦理「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八批次)-大遼排水(匯流口至劉厝滯洪池)非對稱防洪治理工程等15件(中央補助971,480千元，其中補辦預算788,460千元)。 3. 經濟部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補助辦理「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第6批次規劃等案件工作計畫(中央補助4,212千元，配合款832千元，其中補辦預算1,264千元)。 4.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補助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兩水下水道工程」650,906千元(中央補助539,878千元，市府配合款111,028千元，補辦預算)。 5. 經濟部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補助辦理「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八批次)-八空橋改建及曹公新圳匯流口護岸拓寬治理工程(中央補助300,920千元，配合款246,080千元，其中補辦預算11,422千元)。 6. 經濟部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補助辦理「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八批次)-竹仔門排水滯洪池治理工程(中央補助9,390元，配合款1,110千元，補辦預算)。 7. 經濟部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補助辦理「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八批次)-美濃湖排水渠道整建工程(中央補助7,361千元，配合款1,610千元，補辦預算)。 	2,512,036	

		<p>8. 經濟部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建設補助辦理「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4年度生態檢核工作(中央補助)。</p> <p>9. 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補助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3年度增辦應急工程」(中央補助193,362千元、配合款54,538千元，補辦預算)</p> <p>10. 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補助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14年度增辦應急工程」(中央補助30,512千元、配合款8,606千元，補辦預算)。</p> <p>11. 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補助辦理「高雄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非工程措施」-大型移動式抽水機購置案(中央補助2,680千元，配合款4,020千元，補辦預算)。</p>		
(十)水環境改善	辦理本市水環境改善等相關計畫	<p>1. 經濟部前瞻基礎建設-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辦理「第七批次水環境改善」-高雄市都會公園水與綠共融溼地環境營造工程(中央補助25,196千元，補辦預算)。</p> <p>2. 辦理大東公園旁橫跨鳳山溪增建人行景觀橋工程。</p> <p>3. 經濟部前瞻基礎建設-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辦理「第六批次水環境改善」-九番埤排水水岸環境營造計畫(第二期)(中央補助6,057千元，配合款1,708千元，補辦預算)。</p> <p>4. 經濟部補助辦理「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五期特別預算-高雄市政府生態檢核暨相關工作計畫(中央補助1,350千元，配合款381千元)</p> <p>5. 辦理愛河河堤親水廊道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一期)。</p>	162,692	
二、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			406,977	
(一)雨水下水道系統維護工程	辦理雨水幹支管道路兩旁側溝連接、人孔、雨水箱涵淨空等維護工作	<p>本案辦理：</p> <p>1. 雨水下水道系統維護</p> <p>2. 下水道系統清疏檢視</p> <p>3. 下水道管線預防性檢測及修復作業</p>	152,924	
(二)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工程	污水系統維護範圍涵蓋污水主、次幹管、分支管及用戶接管阻塞打通等維護工程	<p>本案辦理：</p> <p>1. 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工程</p> <p>2. 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檢視及修繕工程</p>	133,914	

(三)區域排水清 疏及設施維護 工程	分為岡山區、旗山區與 鳳山區三大區域，分案 辦理	本案辦理： 1.115 年度預訂完成阻塞嚴重水路清理疏通 計 150 公里。 2.美濃湖水庫清疏計畫。	110,000	
(四)溝渠維護應 急費	1.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 要辦理之溝渠維護、 防洪設施工程及支應 本年度、以前年度不 足之土地(土地價 款、補償費、工作 費)、工程費(施工 費、工程管理費、規 劃費)等。 2.支應各工程訴訟所提 供擔保金	支付土地價款、補償費、工作費、施工費 、工程管理費、規劃費等。	10,139	
三、水土保持 山坡地水土保 持計畫	水土保持工程維護及管 理，協助中央辦理治山 防災、防洪建設計畫	辦理山坡地水土保持相關工程、本市土石 流潛勢溪流流域周圍整治工作、山坡地範圍 檢討、柴山地滑監測、自主防災、開發行 為監督管理等行政作業。	60,000	